

陕西省建筑业协会文件

陕建协发〔2026〕1号

陕西省建筑业协会 关于交纳 2026 年度会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保障协会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更好地为会员企业提供服务，按照《陕西省建筑业协会章程》有关规定，现就 2026 年度会员单位会费交纳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费标准

按照《陕西省建筑业协会会费管理办法》，本会会费档次为四档，免收个人会员会费，单位会员缴费标准根据会员等级或最高资质等级情况确定。会费具体标准如下：

- 副会长单位：交纳会费 20000 元/年；
- 常务理事单位/总承包特、一级资质施工企业：交纳会

费 5000 元/年;

(三) 理事单位/总承包二级、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施工企业:
交纳会费 3000 元/年;

(四) 其他单位会员: 交纳会费 2000 元/年。

二、交费方式

会费交纳须通过对公账户转账办理。转账完成后, 请及时与协会会员管理部联系, 核对并确认会员登记信息, 以保障会费电子票据及时准确送达。电子票据请登录“陕西省财政厅”官方公众号,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下载,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三、交费时间

请会员单位务必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将会费汇至协会。没有交纳 2025 年度会费的企业, 请与 2026 年度会费一并汇到协会账户。

四、协会银行账户信息

户 名: 陕西省建筑业协会

开户行: 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 78550188000251252

汇款用途请注明“2026 年会费”。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屈丹妮、段宏源

电 话: 029-87200233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北大街 118 号宏府大厦 15 层

附件：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优化财政电子票据告知方式的通告



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 优化财政电子票据告知方式的通告

为优化财政电子票据告知方式，进一步方便交款人获取、查验、下载财政电子票据，经研究，我厅决定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启用财政电子票据告知平台。交款人可通过实名登陆“陕西省财政厅”公众号“非税票据一体化”栏目，查询获取本人财政电子票据。同时，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我厅暂停财政电子票据短信通知服务。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通告。

附件：财政电子票据告知平台操作流程



(此件主动公开)

财政电子票据告知平台操作流程

1. 关注“陕西省财政厅”微信公众号



2. 点击“财政服务”中“非税票据一体化”栏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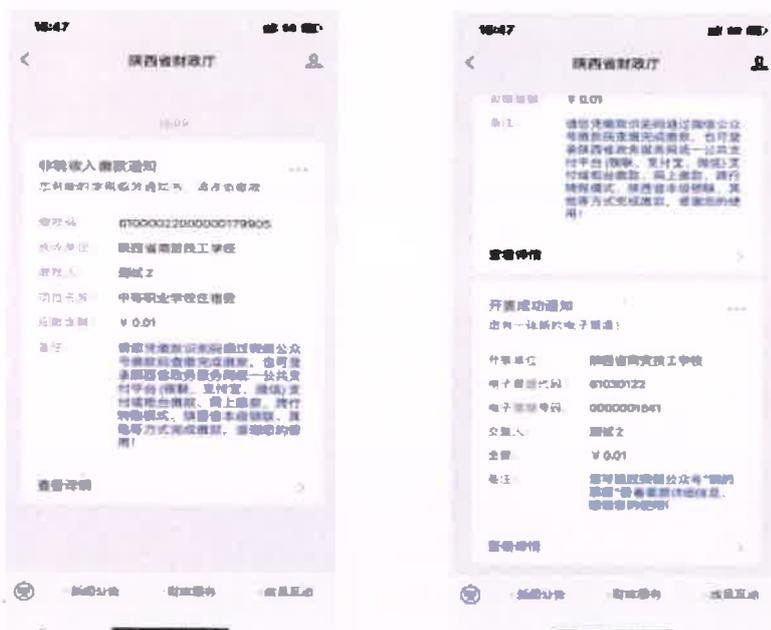


3. 绑定手机号进行实名登陆



提示：绑定公众号的手机号需与开具电子票据或缴款书时使用的手机号一致

4. 交款人与财政公众号绑定成功后，票据成功开具后，交款人可收到公众号推送的“非税收入缴款通知”或“开票成功通知”。



5. 点击“财政服务”中“非税票据一体化”，进入子菜单，点击“票据查验”，即可查验票据。

